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8日以口头、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树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研发、管理等方面工作及取得的成果。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董事 2020 年度的履职状况与工作成果。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资料、财务报表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在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得到了严格执行，没有发现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实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等因素，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0,00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01,25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按照公司新的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实施。同时，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宜。董事会认为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积累银行信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和子公司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分别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同时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审议《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